

中共岳普湖县委员会 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岳党农领〔2025〕25号



岳普湖县2025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结余资金再使用项目 计划备案报告

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结余资金再使用要求，岳普湖县2025年度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结余资金317.620621万元。其中岳普湖县2024年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产业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结余资金0.016808万元；2025年小麦种植提质增效项目，结余资金0.5539万元；2025年良种能繁母牛养殖项目，结余资金0.45268

万元;2025 年良种能繁母驴养殖项目,结余资金 0.196 万元;2025 年良种能繁母羊养殖项目,结余资金 0.21737 万元;2025 年产业到户家禽养殖项目,结余资金 0.085595 万元;2025 年铁热木镇小田并大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44.892629 万元;2025 年阿洪鲁库木乡小田并大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 0.737931 万元;2025 年铁热木镇农业生产道路建设补助项目,结余资金 2.93 万元;2025 年小额贷款贴息项目,结余资金 212.692918 万元;2025 年巴依阿瓦提乡水产养殖项目,结余资金 41.497016 万元;岳普湖县艾西曼镇农村道路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结余资金 6.420573 万元;岳普湖县色也克乡农村道路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结余资金 0.621107 万元;岳普湖县也克先拜巴扎镇农村道路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结余资金 0.05294 万元;岳普湖县岳普湖镇易地搬迁安置点房屋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结余资金 6.2531546 万元。

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将 0.598365 万元用于农业农村局实施的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中的脱贫(含监测对象)劳动力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457.52 万元,已安排资金 456.92 万元,此次安排 0.6 万元安排后资金全部到位;将 7.5 万元用于教育局实施的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中的“雨露计划”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757.5 万元,已安排资金 750 万

元，此次安排 7.5 万元，安排后资金全部到位；将 309.522256 万元用于水利局实施的岳普湖县荒漠化综合防治项目-岳普湖县以管代渠节水改造工程 2025 年一期项目，该项目计划安排衔接资金 7414.21 万元，已安排资金 7104.69 万元，此次安排 309.522256 万元，根据结余资金实际进行安排。

请予以备案。

附件：岳普湖县 2025 年度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结余资金再使用项目备案表

岳普湖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 年 12 月 21 日

主题词：乡村振兴 2025年度 财政衔接 第三批结余资金 报告

抄 报：地区乡农业农村局，地区财政局。

抄 送：中共岳普湖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长

副组长，中共岳普湖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相关成员单位。

共印汉文：20份

